

绍兴市人民政府文件

绍政发〔2026〕1号

绍兴市人民政府关于下达 2026 年 绍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单位：

2026 年绍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已经市九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部署落实。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实施的开局之年，是绍兴全面推进产城人文融合发展“四梁八柱”系列部署的落实之年。做好 2026 年工作，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聚焦落实习近平总书记“4+1”重要要求和省委“132”总体工作部署，以高质量发展为首要任务，以产城人文融合发展为基本路径，以满

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坚决扛起经济大市挑大梁的责任担当，巩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加快建设产城人文融合发展的共富示范市，为“率先呈现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市域实践新图景”奠定坚实基础。

一、着力扩大有效需求，推动经济扩量提质发展

根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关于“坚持内需主导，建设强大国内市场”的总体要求，紧扣投资、消费、出口“三大需求”驱动，推动经济扩量提质发展。

（一）推动投资提质增效。坚持“以项目看发展论英雄”，突出民间投资优先、产业项目优先、科技创新优先“三个优先”，出台民间投资促进政策，积极引导投向新型基础设施和新质生产力领域。持续完善“两重”“两新”等工作机制，科学谋划、动态储备优质项目，争取更多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地方政府专项债等政策支持。深化落实“8533”稳投资增长工作推进机制，提速提效重大项目建设，力争“千项万亿”工程项目年度投资完成率达120%。依托投资在线3.0平台，进一步提高审批时效，确保全过程审批“最多80天”实现率100%。坚持招大引强与内生挖潜并重，力争引进亿元以上产业项目350个，推进735个亿元以上工业项目加快建设。

（二）推动消费扩容升级。健全消费政策激励体系，支持首店经济、直播经济、夜间经济等发展，培育悦己消费、国潮消费、

数智消费、健康消费、银发经济等新型消费。完善特色街区、大型商圈、TOD 综合体功能，争创国家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城市。推动特色街区提档升级，累计培育“一刻钟便民生活圈”50 个，打造长三角区域消费中心城市。推进滨海汽车城博览中心建设，争创全国汽车流通改革试点城市。擦亮“绍兴菜”美食名片，打造嵊州“小吃之乡”、新昌“碳水王国”等特色区域品牌，积极培育“国家钻级酒家”。推进质量强市建设，支持企业打造中国消费名品、“浙江制造精品”，构建放心安心消费环境。

（三）推动外贸“稳拓调优”。深化“自办展+专业展”双轮驱动，持续擦亮“纺城绍兴”金名片，组织 300 个团组、3000 家次企业赴境外参展参会。持续提升绍兴综合保税区开放能级，高水平建设诸暨保税物流中心（B 型），高效运行中欧班列“柯桥号”“柯新亚”跨境专线。深化“跨境电商+产业带”融合发展，开展跨境电商服务季系列活动 50 场以上、新增跨境电商主体 200 家以上。加快投运轻纺城跨境电商中心、上虞电商产业园，加大优质跨境电商企业和项目招引力度。深化通关一体化建设及海关电子锁推广应用，合理有序布局公共海外仓。促进文化贸易发展，助力网文、网剧、网游文化“新三样”出海。实施新一轮外贸主体培育计划，新增出口实绩企业 500 家。深化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改革，深化 QFLP 基金试点，争取实到外资 6.5 亿美元。深入实施“丝路领航”行动，引导企业有序开展海外投资。

完善海外综合服务体系，助力企业稳健“出海”。

二、着力推动“两新融合”，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

深化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两新融合”，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增强科技创新对产业发展的支撑与引领。

（一）深化教科人一体改革。推进教科人“三位一体”高质量发展试验区试点建设和改革创新，加快建设绍兴科创走廊 2.0，高水平建设五大科技城，推动绍芯、鉴湖、曹娥江、浣江和天姥五大实验室建设，谋划艇湖、滨海实验室，打造十大创新功能片区（组团）。加快深部金属矿智能开采与装备全国重点实验室建设，推进 39 个省“千项万亿”科创强基项目建设。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用融通创新，深化“高校+平台+企业+产业链”结对合作，提升“四题一评”协同攻关效能，加快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研发活动全覆盖，新增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 10 家。新增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300 家、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1000 家。加强关键技术攻关，打响科技成果转化“越快转”品牌。完成绍兴文理学院更名绍兴大学，加快绍兴理工学院内涵发展，投用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绍兴校区、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昌学院，支持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申硕。坚持科技创新、产业需求牵引，健全专业动态调整、产教融合和人才交流机制，加快布局低空经济等急需专业，提升纺织化工等优势专业。选派新一轮科技（人才）特派员 200 人以上。滚动实施人才服务年度“十件实事”，持续开行招

才引智专列，建设青年发展型城市，擦亮“来绍兴、才尽兴”城市人才生态品牌，新引育省级及以上高层次人才 150 名。优化“30 分钟职业技能培训圈”，推行“新八级工”制度，开展各类职业技能培训 10 万人次，新增制造业技能人才 1.5 万人。

（二）加快先进制造业强链壮群。深入推进“4151”先进制造强市计划，再夺“浙江制造天工鼎”。一体推进集成电路核心区、协同区建设，打造全国模拟芯片和功率器件制造高地。积极争创并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低空试点城市和无人机深度参与公共治理城市，加快越城区省级低空经济“先飞区”试点建设，配套打造低空经济安全底座。加快轻纺城数码印花、高端后整理专业园区建设，着力推进现代纺织产业向绿色低碳、创新提质方向发展，争创环杭州湾现代纺织服装世界级集群。持续推进化工企业集聚搬迁和精细化工“一园式”发展，推动上虞区生物化工和生物材料争创省级合成生物未来产业先导区。持续擦亮黄酒、珍珠、丝绸等产业金名片。力争四大“万亩千亿”新产业平台工业产值增长 8%以上。实施“人工智能+”行动，推出印染、化工、电机等领域垂直大模型，赋能产业转型升级。深化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力争规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覆盖率超 65%，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6.2%。加快建设“绍芯谷”，深入推进低效用地再开发。加快产业平台提能升级，推动滨海新区打造大湾区强劲增长极，优化海峡两岸（绍兴）数字产业合作区

建设机制。

（三）推动服务业扩能提质。加快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培育壮大工业设计、时尚创意、检验检测、金融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完善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区动态评价机制，积极创建高能级服务业创新发展区。争创全国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示范区，深化“平台+产业”双向赋能。挖掘家政服务、养老育幼潜力，推动生活性服务业提质发展。压茬推动实施一批助力结构优化、业态提升、行业引领的支撑性重大项目，切实增强服务业发展后劲。

（四）助力建筑业做优做强。锚定工业化、数字化、绿色化、国际化方向，以政策激励、创新驱动、市场拓展与治理优化为抓手，推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重点巩固装配式先发优势，做强智能建造与数字转型，发展绿色低碳建筑。加强龙头骨干建筑业企业培育，新培育特级企业1家、一级企业5家以上。加强智能建造试点企业培育和试点项目创建，新增省级智能建造试点企业1家以上、省级智能建造示范项目6个以上。

（五）推进农业现代化发展。聚焦科技强农、机械强农、绿色强农、融合强农，以产业链升级、数字赋能、主体培育与要素保障为抓手，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持续激活科技与数字新动能，升级全产业链与融合业态，培育农业主体与品牌矩阵。深入实施农业“双强”行动，规划建设杭州湾南翼鉴湖现代种业实验室。

培育数字农业工厂、未来农场 10 家。建成投运绍兴长三角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开工建设长三角粮油综合批发交易中心。新增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 15 家、产值 10 亿元以上“土特产富”全产业链 2 条，新增省优农产品生产基地 10 家、市级“三品一标”重点基地 100 个。

三、着力深化改革创新，增强发展动力活力

紧紧抓住“改革创新”这一关键动力，以重点领域与关键环节改革为突破口和攻坚点，采取有力有效举措，持续打造新优势和新竞争力。

（一）打好关键领域改革“组合拳”。纵深推进数字政府 2.0 建设，推动城市大脑向赋能城市全面治理的 3.0 阶段迭代，打造人工智能多模态城市智治样板“城市智眼”。做好国企改革“后半篇”文章，推进新一轮深化国资国企改革行动。探索开展初创科技企业首贷协议试点。积极争取并稳步推进金融资产投资公司（AIC）股权投资试点扩面提质，加大“险资入绍”项目推介力度。深化“一张图”统筹耕林园草空间治理，持续优化全市域国土空间布局。深化水利投融资改革，完善政银企业合作机制，稳步推进汤浦水库 REITs 扩募。

（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实施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方案，开展政务便企、市场兴企、法治护企、要素助企、文化融企、创新活企“六大行动”，力争营商环境便利度评价处于全省前列。

打造“越满意”品牌矩阵，开展“满意在窗口”系列活动，群众满意度达99%以上，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率达85%以上。高效运行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等“三大国家级中心”，建立健全全链条知识产权保护机制，加快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深化市域公平竞争政策先行先试改革，打造“越地公平竞争”品牌。持续深化招标投标市场综合治理，纵深推进招标投标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整治。全面推行涉企行政执法“综合查一次”，探索更多柔性执法方式，深化“枫桥式”护企优商模式，切实做到“企业办事无忧、政府无事不扰”。

（三）擦亮民营经济品牌。实施“抢开局、稳增长、促发展”系列政策举措，迭代“绍兴民营经济33条”，出台新一轮“1+7”政策，市县一体协同推进，强化政策宣传，简化兑现流程，切实把政策“含金量”转化为企业“获得感”。持续推进“5·27爱企行动”系列活动，深入实施“爱企行动再加力、营商环境再优化”行动，推动企业综合服务中心、“企呼我应”平台、驻企服务员制度再升级，完善政企常态交流沟通、诉求问题快响快办等系列机制。实施“越商青蓝接力”工程和新生代企业家“双传承”计划，传承弘扬新时代企业家精神和“胆剑精神”“四千精神”。强化头雁领航，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10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50家、创新型中小企业100家、规上工业企业

300家。抓好上市公司培育，力争新增上市公司3家。

四、着力强化区域联动，提升城市能级品质

统筹外联与内聚、建设与管理、颜值与内涵，优化城市布局、功能、面貌，加快塑造空间发展新形态。

（一）深化“融杭联甬接沪”战略。发挥“一湾双圈”枢纽作用，规划建设沪绍产业创新合作区，统筹“滨海接沪先进制造基地”“上虞接沪创新转化中心”功能布局。持续深化杭绍临空经济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绍兴片区建设，深入推进义甬舟嵊新临港经济区建设，推动上虞—余姚—慈溪、嵊州—新昌—奉化等甬绍毗邻地区融合发展。深化都市圈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国家试点，统筹“公、铁、水、轨、空”联建联运，优化“通道+枢纽+网络”运行体系，加快轨道交通2号线二期、4号线一期建设，推进甬金高速改扩建、104国道东湖至蒿坝段等项目建设，开工建设诸嵊高速。有序推进重点港口枢纽集群项目建设，深化杭甬运河、曹娥江、浦阳江高等级航道提升。

（二）推进市域一体融合发展。深入实施“强心优群兴县”再提升战略，加快三区融合、全域协同，强化古城新城、浙东运河沿线区域联动发展，加快推进大市区一体化进程。持续提升镜湖新区能级品质，推动梅山东、高铁北站TOD综合体、国际金融活力城和棒球未来城等重点区块高标准开发运营、高质量集聚发展。加快建设镜湖环湖核心区、越城鉴水科技城、滨海江滨副

中心、柯桥时尚水城、上虞未来城、诸暨视觉之城、嵊州丽湖未来城、新昌东门如城等八大功能区，提升市域一体化发展水平。加快县域交界区域联动发展，持续提升城乡功能品质。推进越东路南延等 12 个快速路项目建设，扩大“市区 15 分钟上高速”范围圈。深化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分类培育省级中心镇，持续推进省级特色小镇、千年古城复兴试点焕新增彩。

（三）加强城市精管共治。实施新一轮清洁城市“410 行动”，办好 2026 年世界清洁日全球主场活动。切实加强好房子、好小区、好社区、好城区建设，深化多孩家庭补贴、以旧换新、房票安置等政策，力争商品房销售面积 600 万平方米以上。开展老旧小区更新改造，创建城市更新社区试点和城镇建设高质量样板。推进 158 个省级未来社区建设，加快打造全域未来社区。推进燃气管道、污水管网、环卫保洁等城市基础设施新建改建，加快市区二环范围内市政管线综合改造提升，新建改建供水、燃气、排污管网 85 公里。完善“城市大脑+精细服务”机制，加强治理车辆违停、流动摊贩、设施污损等城市管理顽疾，全方位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城市物业管理水平，推动物业服务从保洁、安保等“基础服务”向“基础服务+增值服务”转型。推进全域海绵城市、绿道贯通工程建设，提高城市韧性。加大公园绿地建设改造力度，提升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四）深化“美丽绍兴”建设。加快推进更高水平生态市

建设，统筹推进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优化升级，提升生态环境治理能力。开展施工扬尘、秸秆露天焚烧、餐饮油烟、露天烧烤等专项执法行动，聚力打赢蓝天保卫战。深化河湖污染源排查整治，巩固水体消黑除劣和曹娥江流域总氮治理成果，县控以上断面 I~III 类水保持 100%。深化全域幸福河湖建设，建成滨水步道 40 公里、水美乡村 15 个，创成 4 个省级幸福河湖县。开展危险废物“五即”规范化建设，确保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加快推动能源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变，积极开展低碳循环化改造，争创省级零碳园区等试点。开展生物多样性魅力城市巩固提升行动。坚决做好大运河生态环保专项督察等反馈问题闭环整改。

五、着力推进乡村振兴，持续缩小“三大差距”

坚持以“千万工程”引领城乡融合缩小“三大差距”为抓手，以乡村振兴为基础载体，锚定农业强基、农村更美、农民致富目标，持续加大支持，优化发展路径。

（一）筑牢粮食安全与耕地根基。严格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抓好主要农产品稳产保供。高标准打造 50 万亩绿色高产示范区，建设高标准农田 10 万亩，“多田套合”率达 100%。扎实推进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

（二）塑造和美乡村风貌。新增“和美越乡”共富片区、“三宜两富”重点村各 12 个，提升整体运营与自我造血能力，和美乡

村覆盖率达 80%以上。实施农村现代生活条件提升行动，加快充电桩、5G 网络等现代化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覆盖，打造“四好农村路”2.0 版，完成各类农房改造 1.2 万栋、管线序化 35 个村、村道提升 200 个村。深化移风易俗，推进乡风文明。

（三）拓宽农民致富路径。探索“闲置农房激活”4.0 版，新激活闲置农房 1500 宗以上，带动山水林田湖资源整体盘活，年经营性收入 80 万元、100 万元以上行政村占比分别提升至 75%、50% 以上。深入推进家庭农场“契约化”共建，新增家庭农场 100 家以上，规范提升农民专业合作社 50 家以上。开展新一轮农民增收行动，实施青年入乡“十百千万”计划，培育乡村十路人才，培育百个新业态，孵化千个经济实体，带动数万农户增收共富。推进“共富工坊”建设，开展各类“共富市集”200 场以上。深化“携手共富·重点帮促”工程，低收入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8%以上。

六、着力建设文化强市，提升文化软实力

发挥“历史+人文”核心优势，持续做好“文化+”文章，通过文化传承创新，不断拓展文化生产力，持续彰显文化名城辨识度和美誉度。

（一）守好历史文化根脉。加强大运河文化遗产保护，深入实施“河城共生”项目，争创大运河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加快建设古城保护传承示范区，推进稽中、塔山和畅坊等遗址考

古发掘，推进鲁迅故里、八字桥等片区保护利用和古城传统民居区微改造。加强非遗保护，精心策划非遗集市、越韵雅集等“非遗+”主题活动20场以上。有序编纂《绍兴大典》，出版《绍兴宋韵文化研究》等研究成果，推进《铁马冰河入梦来》《朝花夕拾》等重点文艺项目落地。高质量办好公祭大禹陵典礼、兰亭书法节、阳明心学大会、第六届中国越剧艺术节等重大节会活动。

（二）扩大优质文化供给。持续优化“15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焕活农家书屋、城市书房、图书馆等阵地，开展新一届大学生电影季、青年电影周。深入开展“三送一走”文化惠民工程，完成送戏下乡1400场、送书下乡22万册、送展览下乡400场，文化走亲110场。深化市民文明素养提升行动，持续推广“爱心食堂”等公益项目，拓宽文明婚礼等“文明小事”实践载体，擦亮“德润越地”品牌。

（三）深化文商旅体融合。做好“文旅+赛事”“文旅+展会”“文旅+演艺”融合文章，办好越马、浙BA和城市足球联赛，做强“票根经济”，拓展赛事旅游新产品、新业态。整合古城文商旅资源，持续打响“古城过大年”“山阴城隍庙会”等民俗品牌。打响“诗韵越水”水上旅游品牌，开通“越水长游”东线。推动会稽山旅游度假区升格为国家级。实施乡村旅游提升行动，做精乡宿、乡宴、乡礼、乡趣等特色产品。旅游产业增加值增长9%左右。

七、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

始终以广大人民群众所需所盼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针对民生领域的痛点难点，不断补短板强弱项，采取针对性举措切实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

（一）打造全龄友好城市。构建“1+4+X”全龄友好社会政策体系。落实育儿、托育等支持措施，加强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完善妇幼健康体系，深化早孕关爱行动。完成省级婚俗改革实验区试点。扩大养老服务供给，推进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建成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6个，发放中度以上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消费补贴，全面推行养老服务“爱心卡”制度，健全老年助餐服务体系。

（二）强化稳岗就业支持。实施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城乡基层、中小微企业就业支持计划，适时调整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保补贴政策，确保五类重点群体帮扶率100%。开展春节前后稳岗返岗保障服务，深化省外劳务协作。完善城乡一体零工市场服务体系，发布零工岗位15万个以上。新增城镇就业9.5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5%以内。规范企业劳动用工管理，加大欠薪整治力度，“安薪指数”保持全省领先。

（三）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统筹调整养老金、医保等待遇标准，推进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扩面，扩大企业年金覆盖面，提高灵活就业人员、新就业形态人员参保率。深入实施“添翼计

划”，落实“浙里护苗·圆梦助学”等项目。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提高低保和特困供养标准。加强慈善组织培育发展。做好镜岭水库工程、诸暨市安华水库扩容提升工程、嵊州市三溪水库工程移民安置。

（四）提高教育供给水平。顺应学龄人口变化，优化城乡学校布局。推进幼儿园“托育教育一体化”，设置托班幼儿园占比达55%以上。推动普高扩容提升、新增学位1000个以上。加强特殊教育现代化建设。加强体育、心理健康教育，实施“校园餐”提升工程，促进学生身心健康。

（五）深化健康绍兴建设。优化市人民医院“一院两区”运行机制，建成浙大二院柯桥院区、浙江省肿瘤医院绍兴院区。全面建设高水平县级医院，深化连续医疗服务分级诊疗平台建设，县域内就诊率保持在90%以上。分类推进基层医疗机构精准建设与差异化发展，推进基层质控中心建设。深化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市创建，擦亮越医越药名片。深化疾控体系改革，完善传染病监测预警。构建快速高效全覆盖急救体系，城市地区建成“10分钟急救圈”、农村地区建成“12分钟急救圈”。

八、着力防范化解风险隐患，筑牢安全稳定“护城河”

高度重视风险隐患化解工作，做到强化基层基础和抓早抓小相结合，守牢关键领域，筑牢安全稳定“护城河”。

（一）持续深化社会治理。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

完善“141”基层治理体系。纵深推进共治警务建设，健全完善“智慧巡防”“平安宣防”等工作体系，加强“红枫式义警”等项目培育，扎实推进“枫桥式”派出所、交警中队、监所、警务站（室）等建设。深化“净网”“护网”“清网”等专项行动，严厉打击违法犯罪。

（二）坚决守牢安全底线。巩固拓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综合整治成果，纵深推进重点行业领域风险和重大事故隐患源头治理。深入推进工矿领域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加快尾矿隐患销号，打造省级绿色矿山2座，全市化工园区创成较低风险等级。强化应急保障，深入实施“一路护航”交通护民工程，加密布设救援直升机，建设城市安全运行在线平台，构建全景智联、多维融合、协同高效的风险全域闭环管控链。

（三）防控重点领域风险。加强对重点企业、地方法人金融机构的风险研判和监测预警，保持对非法金融活动的高压严打态势，金融机构不良率控制在合理区间。深化“三债统管”，确保债务风险安全可控。巩固提升防汛防台体系。持续重视和化解房地产领域风险，促进房地产平稳健康发展。严格落实食品安全责任制，巩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建设成果。完善药品风险监测和收集体系。

此外，扎实做好国家安全、国防动员、法治教育、人民防空、民族宗教、禁毒、对口合作等系列工作。

附件：2026 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计划主要目标

绍兴市人民政府

2026 年 1 月 2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2026 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计划主要目标

指标类型	序号	指标名称	2026 年目标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GDP）	6%以上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速	5.5%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75.5%	
	4	农林牧渔业增加值增速	3.5%左右	
	5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8%以上	
	6	服务业增加值增速	6%左右	
	7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	正增长	
	8	结构性指标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2%左右
			制造业投资增速	8%以上
			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增速	8%以上
			交通、能源和水利投资增速	交通投资 力争正增长
			能源投资	12%以上
	水利投资	力争正增长		
	9	省重大项目新建项目开工率	100%	
	10	民间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	力争 50%以上	
	1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	5%以上	
12	外贸出口总额	占全国份额稳中有升		
13	服务贸易进出口额增速	6%		
14	实际使用外资额	6.5 亿美元		
15	单位 GDP 建设用地使用面积	15.3 平方米/万元		
16	旅游产业增加值增速	9%左右		

指标类型	序号	指标名称	2026 年目标
创新驱动	17	全社会 R&D 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	3.45%
	18	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21 件
	19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6.2%
	20	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42.5%
民生福祉	21	城镇调查失业率	5%以内
	22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2%左右
	23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与 GDP 增长基本同步
	24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	1.6 左右
	25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68%
	26	1-3 岁婴幼儿入托率	27.6%
	27	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增速	12%
绿色低碳	28	单位 GDP 能耗降低	完成省下达目标
	29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完成省下达目标
	30	细颗粒物 (PM _{2.5}) 平均浓度	完成省下达目标
	31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 III 类水体比例	128 个考核断面 I~III 类水断面占比 100%
安全保障	32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30.6 亿斤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绍兴军分区，
市监委，中级法院，市检察院。

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2月2日印发
